

盧天惠博士紀念獎學金設置辦法

2009/12/15 修訂。

- 一、緣起：本校物理系退休教授盧天惠博士早年就讀台師大，對於學生生活之處境感同身受；曾在清大教授「生物物理」和「X光繞射與應用」課程多年，深深體會生物物理的重要性。退休後為獎勵修讀「生物物理」或/及「X光繞射與應用」成績優良學生，特於九十四學年度起於本校設置盧天惠博士紀念獎學金，以獎助優秀，激勵後進。
- 二、基金：本獎學金由盧天惠博士捐贈新臺幣壹佰貳拾萬元，定存孳生利息，由息款支付獎學金，當年從缺之獎學金併入下年度支用，維持本金總額不變。
- 三、名額：每年上述兩科目各一名，共兩名。
- 四、金額：每學年獎學金金額按基金前一年利息核計。
- 五、資格：1、班上修讀「生物物理」學生至少須有七名、修讀「X光繞射與應用」學生至少須有五名，才可提出申請。
2、該科成績最好學生不在校時，可以第二名遞補。但第三名以下不得補缺，以維水準。
- 六、申請：本獎學金於修畢課程的每一學年第二學期開學後提出申請。
- 七、審核：本獎學金之申請須經系主任及授課老師之核准後，報請校長核定。
- 八、附註：1、本獎學金無排他性，可兼領。
2、本辦法可由盧天惠博士之家屬視實際情況修訂之。